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调整概述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决议通过(详见巨潮资讯网2021年4月29日公告公告2021-027号)。

根据目前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情况,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将部分类别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进行调整。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关系,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预计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2021年9月30日实际发生金额, 2020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一、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采购磷矿、磷酸氢盐等原材料的实际发生额为2,211.16万元,未超过原3,500.00万元的预计金额。

二、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湖北宜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采购磷矿、磷酸氢盐等原材料的实际发生额为27.00万元,未超过原360.00万元的预计金额。

三、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采购磷矿、磷酸氢盐等原材料的实际发生额为270.6万元,未超过原360.00万元的预计金额。

除上述类别的日常关联交易外,其他日常关联交易的内容、金额等仍按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执行。调整后,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为97,290.00万元。

2021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经董事会审议,获得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并于2021年12月6日公告(公告编号:2021-104)。

一、章程修改情况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经董事会审议,获得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并于2021年12月6日公告(公告编号:2021-104)。

二、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等详见巨潮资讯网2021年4月29日公告公告2021-027号《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三、独立董事意见 1. 独立董事对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详见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同日公告)。

2. 独立董事对《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同日公告)。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6日

证券代码:000422 证券简称:湖北宜化 公告编号:2021-104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是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本次股东大会由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本公司于2021年12月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将下列议案提交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合法、合规,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1年12月22日上午14:30。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1年12月22日上午9:15至2021年12月22日下午3:00。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1年12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五)本次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系统平台。除通过上述投票系统外,股东还可以通过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授权委托书 1. 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2. 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七)出席对象 1. 截至2021年12月17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八)会议地点:宜昌市沿江大道52号26楼会议室

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拟定的回购方案。 一、其他事项 (一)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回购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 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

(2)自最近一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跌幅累计达到10%以上的前一个交易日及后续期间; 3.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实施发生之日(2021年2月8日)至5个交易日(2021年1月29日至2021年2月4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39,220,000股,前5个交易日(2021年1月29日至2021年2月4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39,220,000股,前5个交易日(2021年1月29日至2021年2月4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39,220,000股,前5个交易日(2021年1月29日至2021年2月4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39,220,000股。

3. 公司未在本列交易时间内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一)回购资金来源: 1. 自有资金; 2. 通过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

(二)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回购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格。 (三)回购期限: 回购期限自回购方案实施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四)回购实施: 回购实施自回购方案实施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五)回购实施: 回购实施自回购方案实施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2021年11月,公司未进行回购操作。截至2021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744,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5%,最高成交价为2.5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1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6,332.165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拟定的回购方案。

一、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回购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 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 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 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风险提示: 1.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不涉及收购。 2.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达”)因自身经营需要,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468,2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

2021年12月3日,公司收到中国信达出具的《减持方式减持公告》,中国信达于2021年10月13日至2021年12月3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6,329,451股,本次减持中国信达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减少至183,670,549股,持股比例由5.4455%下降至4.9999%,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一、减持股份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份(万股), 减持价格(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中国信达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股份来源为2019年中国信达协议受让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博源集团所持股份。 二、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二、减持股份说明 1. 减持股份说明 2. 减持股份说明 3. 减持股份说明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七日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召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董事会 (三)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2日(星期三)下午1:30 (四)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12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30; 2. 会议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五、其他事项 (一)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二)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七日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是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本次股东大会由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本公司于2021年12月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将下列议案提交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合法、合规,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1年12月22日上午14:30。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1年12月22日上午9:15至2021年12月22日下午3:00。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1年12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五)本次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系统平台。除通过上述投票系统外,股东还可以通过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授权委托书 1. 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2. 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七)出席对象 1. 截至2021年12月17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八)会议地点:宜昌市沿江大道52号26楼会议室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是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本次股东大会由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本公司于2021年12月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将下列议案提交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合法、合规,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1年12月22日上午14:30。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1年12月22日上午9:15至2021年12月22日下午3:00。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1年12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五)本次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系统平台。除通过上述投票系统外,股东还可以通过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授权委托书 1. 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2. 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七)出席对象 1. 截至2021年12月17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八)会议地点:宜昌市沿江大道52号26楼会议室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质押股份的基本情况 1. 质押股份的基本情况 2. 质押股份的基本情况

二、解除质押股份的基本情况 1. 解除质押股份的基本情况 2. 解除质押股份的基本情况

三、其他事项 1. 其他事项 2. 其他事项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七日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1.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二、其他事项 1. 其他事项 2. 其他事项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七日

浙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辞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1. 辞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2. 辞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浙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六日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召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董事会 (三)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2日(星期三)下午1:30 (四)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12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30; 2. 会议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五、其他事项 (一)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二)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七日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召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董事会 (三)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2日(星期三)下午1:30 (四)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12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30; 2. 会议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五、其他事项 (一)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二)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七日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召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董事会 (三)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2日(星期三)下午1:30 (四)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12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30; 2. 会议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五、其他事项 (一)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二)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七日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召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董事会 (三)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2日(星期三)下午1:30 (四)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12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30; 2. 会议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五、其他事项 (一)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二)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七日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召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董事会 (三)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2日(星期三)下午1:30 (四)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12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30; 2. 会议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五、其他事项 (一)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二)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七日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召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董事会 (三)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2日(星期三)下午1:30 (四)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12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30; 2. 会议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五、其他事项 (一)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二)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七日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召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董事会 (三)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2日(星期三)下午1:30 (四)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12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30; 2. 会议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五、其他事项 (一)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二)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七日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召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董事会 (三)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2日(星期三)下午1:30 (四)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12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30; 2. 会议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召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董事会 (三)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2日(星期三)下午1:30 (四)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12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30; 2. 会议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五、其他事项 (一)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二)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七日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召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董事会 (三)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2日(星期三)下午1:30 (四)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12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30; 2. 会议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五、其他事项 (一)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二)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七日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召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董事会 (三)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2日(星期三)下午1:30 (四)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12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30; 2. 会议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五、其他事项 (一)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二)授权委托书:2021年12月17日。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七日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召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董事会 (三)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2日(星期三)下午1:30 (四)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12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30; 2. 会议登记地点: